**附件3**

**说明：**

**1.投标人须根据技术参数及要求提供一一对应的技术响应偏离表。  
2.本章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内容要求，投标时必须满足**。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物品参数需求** | | | | | |
| **序号** | **采购物品名称** | | **品牌** | **数量**  **单位** | **项目要求及物品参数需求** |
| 1 | 246种壮药名录标本 | | 定制 | 246种 | 1、品种来源：《广西壮药质量标准》各卷。246个采购品种由采购品种目录中选择，目录见附件4。  **★**2、每个品种含原药材标本1份（φ100×300㎜玻璃标本瓶装），饮片标本1份（φ70×240㎜玻璃标本瓶装），并附标签（标签格式由采购人提供）。标本药材需进行充分干燥、防虫防霉处理后装瓶密封，标本装量不得少于标本瓶容量的70%。  3、原药材标本交付时需同时提供原药材采集地信息和原植物形态照片以供鉴定及存档，所有标本需具备该品种在《广西壮药质量标准》各卷【性状】项下规定的全部鉴别特征。  4、饮片标本需具备该物种的所有鉴别特征，并按照《中国植物志》等专业植物物种分类书籍描述的鉴别特征进行拍照记录，提供给采购人作为原始记录存档。  **★**5、所有采购品种需经中药学或植物分类学等相关专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的鉴定。 |
| **★二、投标人专业技术能力考察** | | | | | |
| 1 | 投标人在投标时，需同时附上不少于 **123** 种标本对应的原植物照片（刻录成光盘，与投标文件分开寄送）供采购人鉴定，以考察投标人的专业技术能力。 | | | | |
| 2 | 原植物照片要求：所供照片上的植物基源准确，必须提供无修图、无水印原始照片，照片无版权纠纷，每个照片文件容量大于2M。 | | | | |
| 3 | 不能提供原植物照片、所提供的照片来源于网络下载，或所供照片上植物基源与标的要求的基源不符超过 **3** 个品种者，该报价无效。 | | | | |
| **三、商务需求** | | | | | |
| 服务期限及地点 | | ★1、交付时限：本项目需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50日** 内完成交付并验收。交付地点：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  2、质保期限：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提供不少于1年的质保期，质保期内免费更换问题标本。服务地点：广西中医药大学仙葫校区。 | | | |
| 付款条件 | | 一次性支付：本采购文件项下全部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开具的全额电子普通发票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全部合同价款。 | | | |
| **四、其他要求** | | | | | |
|  | | 1、本采购需求项下的标本在交货、验收及质保期等任何阶段内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采购人有权向成交供应商索赔并选择下列一项或多项补救措施：  （1）由成交供应商采取措施消除标本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如果成交供应商不能及时消除缺陷，采购人有自行消除缺陷或不符合合同之处，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0 日内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标本更换有缺陷的标本或用新的技术资料替换有错误的技术资料或补供遗漏的技术资料等，且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退货，成交供应商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成交供应商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日，应按逾期交货总额 3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5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20 %的违约金。  3、成交供应商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该货物，成交供应商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成交供应商逾期交货处理。成交供应商拒绝更换货物的，采购人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值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负责赔偿。  4、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约定要求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因货物缺陷或成交供应商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采购人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 | | | |